

# 國立中山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協調會報 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7 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陳彥旭副校長、郭志文副校長、陳世哲副校長

出席人員：李慶男主任秘書、歐淑珍教務長、翁靖如學務長、蔡宗彥總務長兼環安中心主任、林宗賢研發長、李明軒國際長、林韋至產學長、鄺獻榮處長、陳尚盈中心主任、陳珮芬中心主任、賴妙音主任、黃卉宇主任、李哲欣主任、賴錫三院長、李志聰院長、郭紹偉院長、葉淑娟院長、廖德裕院長、陳美華院長、王宏仁院長、陳彥旭院長

列席人員：林倩如專員、林怡璇專員、王英獎行政組員

紀錄：林音孜專員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協調會報決議事項執行情形：確認

參、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西灣學院擬向教育部申請於 115 學年度增設成立「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系」，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西灣學院)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 【第二案】

案由：西灣學院「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擬申請停招，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西灣學院)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 【第三案】

案由：擬訂定本校玉山(青年)學者獎勵補助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決議：修正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修正內容如下：

- 一、第四點第(二)款第1目之(2)補助對象，修正為：「~~到校任職一年內~~之編制內專任學者。」
- 二、第四點第(二)款第1目之(4)補助經費總額，修正為：「總額以~~不超過一百萬元~~為原則，由本校與研究中心、研究群或學院(系)對等比例共同補助。」
- 三、有關第五點預算來源，請研發處確認是否需修正經費來源寫法後，逕提行政會議討論。

### 【第四案】

案由：擬修訂本校教師升等審查辦法第六條，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 【第五案】

案由：擬修訂本校組織規程第5條及第6條之附表一，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 【第六案】

案由：有關本校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校長遴選續聘及去職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 【第七案】

案由：擬修正本校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上午 10 時 00 分

※為提高協調會報各案續提行政會議審議之時效，爾後會議紀錄將以簡版發送；會議通過修正之法規及對照表草案請提案單位於收到會議紀錄簡版一週內上傳雲端硬碟 (<https://reurl.cc/091LWM>)，以供後續查詢。

# 國立中山大學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協調會報 決議執行情形

會議時間：113年9月18日(星期三)上午9時

討論事項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決議執行情形
一	擬訂定本校「學術誠信辦公室設置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 一、請研發處及教務處針對學術倫理之相關法規進行通盤檢視，並統整各項法規後提協調會報討論。 二、本案緩議，並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後再一併提會討論。	陳世哲副校長室	本案將俟研發處及教務處針對學術倫理之相關法規進行通盤檢視後，再行提案。
二	擬修訂本校「學生校外實習作業要點」第二點、第三點及第五點，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修正內容如下： 一、修正第二點第一項第(三)款為「...學生校外實習相關內容，應依本要點校外實習課程相關規定辦理。」。 二、有關第五點院、系(所、學位學程)層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一事，因本校僅有課程委員會，故請教務處先訂定校級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之規範，以利各院有所依憑，並將修正內容逕提相關會議審議。	教務處	1、本要點業經113年9月25日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討論修正後通過。 2、有關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業提113年10月15日第181次教務會議討論通過。
三	擬修訂本校「博士研究生優秀畢業論文獎勵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教務處	本案已續提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述審，並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決議執行情形
四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獎勵本國優秀學生就讀本校（學士、碩士、博士）獎助學金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p>決議：修正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修正內容如下：</p> <p>一、針對要點中提及學年度部分，請全面重新檢視並修正後逕提行政會議審議。另考量本案為配合教育部獎學金之推動期程，若本次不及修正之學年度部分，請於下次提修正案時一併補正。</p> <p>二、第十六點第一項第（三）款第1目請修正為「...本國全職學生人數比例分配。」。</p>	教務處	依決議修正後，續提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審議，並照案通過。
五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研究中心設置管理與評鑑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修正內容如下：第七點第一項第（三）至（五）款請加入「為原則」之文字，以增加執行面之彈性。	研究發展處	本案依會議決議修正，並已提113年9月25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
六	擬修正本校「投資取得收益收支管理要點」第四點，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秘書室	已於9月25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將續提12月6日113年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七	擬修正「國立中山大學學生赴國外大學（機構）研修獎助要點（西灣領航計畫）」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國際事務處	修正後續提行政會議審議，業經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並更新至國際處網頁和本校法規彙編系統。

討論事項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決議執行情形
八	擬修訂本校「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修正內容如下：請修正第五點之「產學營運中心」為「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總務處	已於113年10月11日中總字第1130901029號書函轉知全校各單位，並更新本校法規彙編系統及總務處事務組網頁。
九	擬修正本校「校務品質保證中心設置辦法」第三條，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校務品質保證中心	經續提本校9月28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續提本校113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
十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專任臨床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要點第五點及第七點，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述審。	醫學院 教務處	本案經112年9月25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已由教務處公告實施。
十一	擬修正本校「辦理非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修正內容如下： 一、第六點第一項第(四)款，增加本次新增文字「經費來源」之闕漏字、不同意本次修正之「得」字，並納入勞務採購計畫不在此限等文字，建議修正後文字為「產學合作之智慧財產...共有為原則，惟經費來源若涉及國內政府機關者...設定質權或再授權等受有限制者，提撥計畫總經費...惟經費來源若涉及國內政府機關者或為勞務採購計畫者，不在此限」。 二、第十五點本次修正新增之西灣及醫文字後方增加「學」字，分別修正為：「(1)文、管、社及西灣學院...」及「(2)理、工、海、醫學院及...」	全球產學營運及 推廣處	本案已續提113年9月25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擬續提113年度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臨時動議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決議執行情形
一	擬修正「國立中山大學新海研3號研究船工作人員管理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海洋科學學院	本案業經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
二	擬修正本校「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專業經理人聘用及管理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本案已續提113年9月25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擬續提113年度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
三	擬修正本校「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專業經理人績效及獎懲考評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修正內容如下：刪除本次修正新增之第六點本次修正新增之「考列優等以上人數，不得超過考核總人數百分之六；甲等不得超過考核總人數百分之五十。」文字，以保留執行之彈性。	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本案已續提113年9月25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擬續提113年度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